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3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3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本次网下配售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3、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4.00元/股，发行数量为1,35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2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1,0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4、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10年2月3日结束。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证报告；网下发行过程已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0年2月1日公布的《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向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7号》的要求，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招商证券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40家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339,320.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9,980万股。

二、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最终通过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270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9,98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比例为2.70541%，认购倍数为36.96倍。

三、网下配售结果

所有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列示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万股）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20	5.9519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3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51
5	华泰紫金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8月20日）	270	7.3046
6	南京证券神州2号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1月4日）	270	7.3046
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8	中金短期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0	7.3046
9	全国社保基金七一零组合	270	7.3046
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70	4.5991
11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12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1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1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15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00	5.4108
16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70	7.3046
17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70	7.3046
1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70	7.3046
19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270	7.3046
20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21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22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23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24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25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2.7054
26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27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28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29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0	5.4108
30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2.7054
31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00	2.7054
32	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33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34	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35	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36	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	7.3046
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7月6日）	270	7.3046
38	德意志银行—QFII投资账户	270	7.3046
39	斯坦福大学—QFII投资账户	250	6.7635
40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70	7.3046

注：

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以本次发行网下配售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四、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五、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申购款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六、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邮　　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82944635　0755-82940554

联 系 人：刘彤、廖围、王建政、徐锦、孟祥友、李弦、袁新熠、刘晓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2月4日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三五互联”）于2010年2月2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三五互联”1,080万股A股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240,20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790,471,500股，配号总量为3,580,943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3580943。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6031930695%，认购倍数为166倍。

保荐人（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0年2月4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0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2月4日

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4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同时进行。

3、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00元/股，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4、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工作已于2010年2月3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已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0年2月1日公布的《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加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送达了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7号）的要求，按照在2010年1月28日（T-3）12:00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的资格及汇款资金账户进行了逐一核查和确认。

根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80家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960,3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32,010万股。

二、本次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通过网下发行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500万股，有效申购为32,01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比例为1.5620118712%，认购倍数为64.02倍。

三、网下配售结果

网下发行所有配售对象名称、有效申购数量及获配股数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数量（股）	获配数量（股）
1	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38
2	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	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4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5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7	德意志银行—QFII投资账户	5,000,000	78,100
8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7月6日）	5,000,000	78,100
10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11	全国社保基金七零八组合	5,000,000	78,100
1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5,000,000	78,100
13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5,000,000	78,100
14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15	全国社保基金七零七组合	5,000,000	78,100
16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17	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1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5,000,000	78,100
19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20	申万巴黎添益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3月26日）	5,000,000	78,100
22	全国社保基金七零六组合	5,000,000	78,100
2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5,000,000	78,100
24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5,000,000	78,100
25	华夏希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26	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00,000	78,100
27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28	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29	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0	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1	大成债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2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3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4	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5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6	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7	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8	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39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78,100
40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5,000,000	78,100
4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5,000,000	78,100
42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4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44	中金短期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	78,100
45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4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5,000,000	78,100
47	南京证券神州2号稳健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11月4日）	5,000,000	78,100
48	华泰紫金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7年8月20日）	5,000,000	78,100
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8月6日）	4,500,000	70,290
50	全国社保基金七一零组合	4,500,000	70,290
51	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62,480
52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3月28日）	4,000,000	62,480
53	东风汽车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2年8月20日）	3,800,000	59,356
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7月6日）	3,000,000	46,860
55	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46,860
56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46,860
57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46,860
58	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46,860
59	全国社保基金七零二组合	3,000,000	46,860
60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2月30日）	3,000,000	46,860
61	山西路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7月12日）	3,000,000	46,860
62	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	43,736
63	中金增强型债券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00,000	40,612
64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	39,050
65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	39,050
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8月6日）	2,500,000	39,050
6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零组合	2,300,000	35,926
68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31,240
69	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31,240
70	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31,240
71	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2,000,000	31,240
72	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1月20日）	2,000,000	31,240
73	广西壮族自治区原有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0年11月19日）	2,000,000	31,240
74	兴业卓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3月27日）	1,600,000	24,992
75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1月7日）	1,400,000	21,868
76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长期增值组合）（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2月25日）	1,100,000	17,182
77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5月15日）	1,000,000	15,620
78	联想集团公司企业年金基金2009保本组合（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0年4月1日）	1,000,000	15,620
79	申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000,000	15,620
80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5月30日）	1,000,000	15,620
	合计	320,100,000	5,000,000

注：1、上表内的“获配数量”是以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的配售比例为基础，再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零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四、持股锁定期限

本次网下配售对象获配股份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部分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五、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的全部申购款项（含获得配售部分）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照《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平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1905室

联系人：陈婕、许燕、苏锦华、施小波、孙敏

电话：0755）82763298-615、616、622、613；010）66220588-521

传真：0755）82548088

发行人：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0年2月3日

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青宝"）于2010年2月2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中青宝"A股2,00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215,45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617,432,000股，配号总数为3,234,864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323486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1.2365280271%，认购倍数为81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中青宝定于2010年2月4日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0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深圳市中青宝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4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0年2月3日上午9时在公司西宾馆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至中午12时，11位董事分别通过现场表决或传真的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五，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涉及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2月4日

公司简称：浙江富润　股票代码：600070　编号：临2010-004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31省道绍诸收费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浙政办发明电[2010]13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实施意见的通知》，31省道绍诸收费站作为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将从2010年2月28日23时58分起取消公路收费。本公司共在该路段投入7000万元中长期资金，根据本公司与诸暨市交通局签订的《买断31省道诸暨段项目优先收益权协议》，在该路段收费期间享有1044万元的年化收益额。随着收费站取消，该协议将自行中止。按通知精神，债务余额和里程经省审计厅审计、核实后，由中央资金、省级财政和地方政府安排逐年补助，具体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临2010-005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0年2月2日下午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月2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浙江诸暨热电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受让浙江暨阳协联热电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浙江诸暨热电发展有限公司拟受让协联能源(中国)有限公司、协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在浙江暨阳协联热电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折合人民币7400万元)。受让后，浙江诸暨热电发展有限公司在浙江暨阳协联热电有限公司中的股权比例由50%变为100%。本公司占浙江诸暨热电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13.51%，须按出资比例对浙江诸暨热电发展有限公司增资1000万元，用于其受让浙江暨阳协联热电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后本公司在浙江诸暨热电发展有限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不变。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专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10-018
债券代码：126009　债券简称：08赣粤债
权证代码：580017　权证简称：赣粤CWB1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赣粤CWB1”认股权证终止上市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粤高速”）于2008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12亿元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每10张为1手）。每手赣粤高速分离交易可转债持有人获配47份认股权证。上述认股权证共计5,640万份于2008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认股权证的交易简称为“赣粤CWB1”（交易代码：580017）。

“赣粤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10.04元/股，行权比例为1:2。投资者每持有一份“赣粤CWB1”认股权证，有权在2010年2月8日至2月12日（2010年春节前一周），以及2010年2月22日至2月26日（2010年春节后一周）共十个交易日内认购两股赣粤高速股票，每股赣粤高速股票的认购价格为10.04元，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

鉴于“赣粤CWB1”认股权证即将到期，现特就有关问题提示如下：

1、“赣粤CWB1”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2008年2月28日至2010年2月27日，共计731天。

2、“赣粤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10年2月5日（星期五），从2010年2月8日（星期一）开始停止交易。

3、2010年2月8日至2月12日（2010年春节前一周），以及2010年2月22日至2月26日（2010年春节后一周）共十个交易日为“赣粤CWB1”认股权证第二次行权期，行权期间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赣粤高速股票（交易代码：600269）、赣粤高速公司债券（交易代码：126009）仍正常交易。

4、自2010年3月3日起，“赣粤CWB1”认股权证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予以摘牌。

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拨打咨询电话0791-6527021、6504269、6539322。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　号：临2010—002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1月23日发出召开四届七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刚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全体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玻璃熔窑纯余热发电项目的议案》

作为建材行业能耗大户，玻璃企业生产需要消耗大量的能源，玻璃生产的三大热工设备熔窑、锡槽、退火窑所产生的余热保有量较大，目前除熔窑废气有少部分利用外，其余全部对空排放，能源浪费巨大，同时造成对环境的热污染。另一方面进行玻璃生产还消耗大量的电能，受玻璃生产熔窑工艺运行特点影响，要求供电必须稳定，否则玻璃熔窑有报废的危险。

高效利用玻璃生产中产生的余热成为目前降低玻璃生产综合能耗的有效途径。而目前纯低温余热回收技术和国产化的低温余热回收装备，完全可以利用玻璃行业的低温余热资源，应用于发电，这将可大量回收玻璃熔窑废气余热以节约能源、降低热耗，并具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符合国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节能减排的产业政策。

本公司拟建设的余热发电项目规模为12MW，该项目是利用公司淄博本部厂区内的已建成的四条玻璃生产线所对应的四座玻璃熔窑的烟气进行纯余热发电，建设规模为“四炉一机”，即在四条玻璃生产线设置四台(每条生产线一台)发电用高效余热锅炉及一套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汽轮发电机组所发电能全部回用于玻璃生产，生产运营热能全部来自于玻璃熔窑外排烟气。治理玻璃熔窑烟气，利用玻璃生产过程中的余热进行发电和综合利用，并将电力回用于玻璃生产——既回收玻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量余热，又减少了玻璃厂外购电能，减少玻璃烟气对环境的污染，将给企业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并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该项目已获得鲁经贸改核[2009]066号文批准，预计总投资6617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项目建设期为1年，项目建成后年新增供电量8040万度，预计年平均销售收入4872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2844万元。综上所述，本项目做到了资源综合利用、改善环境，符合国家提倡的方针政策，同时也具备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2月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自2010年2月5日起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本基金自2010年2月5日至2014年12月31日参加中国农业银行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若有变动，本公司或中国农业银行将另行公告。

本基金自2010年2月5日起参加交通银行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若有变动，本公司或交通银行将另行公告。

二、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或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含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分别以中国农业银行和交通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农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99，网址：www.abchina.com；

2. 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9，网址：www.bankcomm.com；

3.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2月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参加招商证券和万联证券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和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协商一致，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自2010年2月5日起参加招商证券和万联证券的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五、活动时间

本基金自2010年2月5日起参加上述销售机构的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暂不设截至日期。若有变动，本公司或上述销售机构将另行公告。

六、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凡通过招商证券或万联证券网上交易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含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七、重要提示

3. 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分别以招商证券和万联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 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5.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招商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网址：www.newone.com.cn；

2. 万联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网址：www.wlzq.com.cn；

3.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2月4日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截至2010年2月2日，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10009，以下简称“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2,090,155,634.57元。根据《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10年2月2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

现将本次收益分配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1.50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0年2月8日

2.红利发放日：2010年2月9日

3.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10年2月8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0年2月10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0年2月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10年2月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 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10年2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4.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帐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再投资为基金份额。

七、咨询办法

1.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发银行、东莞银行、上海农村商业